

光 新光產物保險

投保證明書

投保險種：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

保單號碼： 130014AHP0005493

被保險人： 一四七高地企業社

營業處所： 台北市內湖區安泰街147號

保險金額：

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	NTD1,000,000*
每一意外事故傷亡：	NTD10,000,000*
每一意外事故財損：	NTD500,000*
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責任：	NTD15,000,000*

保險期間：

自民國 114 年 10 月 19 日 12 時起
至民國 115 年 10 月 19 日 12 時止
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9 日立

本文件僅供投保證明之用，並非證明保單之有效性。有關保單之投保項目、保障範圍及保單效力，以本公司實際承保之內容為準。